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2-139

北京首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 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部分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30人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21,143万股

●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2月7日

●本次限制性股票类型: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北京首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近日,公司已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手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一)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中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总股本的比例
MALIN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2	1.6000%	0.0006%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43人)		98	78.4000%	0.238%
预留部分		26	20.0000%	0.061%
合计		125	100.0000%	0.3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本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单次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累计数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

2、上表中数据若出现总数之和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即为交易日,且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至公告披露日止,不包括该期间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公司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在被稽查期间,激励对象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部分的额度。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0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5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在上述约定期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对已获授的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申请现金结算,由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

(四)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在满足归属条件的情况下才能归属,具体如下: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并进入决策程序,且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0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5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在上述约定期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对已获授的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申请现金结算,由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

(四)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在满足归属条件的情况下才能归属,具体如下: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并进入决策程序,且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5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在上述约定期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对已获授的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申请现金结算,由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

(四)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在满足归属条件的情况下才能归属,具体如下: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并进入决策程序,且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	5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	40%

在上述约定期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对已获授的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间限制性股票,不得申请现金结算,由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

(四)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在满足归属条件的情况下才能归属,具体如下: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并进入决策程序,且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